

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《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。现将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2015 年 3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，增补王春华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，增选戴武堂先生、常胜秋先生为审计委员会成员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现任委员为王春华、戴武堂、常胜秋三人，召集人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王春华先生担任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5 年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各项职责，积极对相关议题发表专业意见，全年共召开五次会议。会议召开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2015 年 3 月 26 日，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审议了有关公司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相关的议案和审计、评估资料，对各项议案和报告发表同意和认可意见。

（二）2015 年 4 月 25 日，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审议了：1、《201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》；2、《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》；3、《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；4、《关于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从事 2014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；5、《关于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6、《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7、《关于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对各项议案和报告发表同意和认可意见。

（三）2015 年 7 月 18 日，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审议了《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对该项报告发表同意和认可意见。

（四）2015 年 10 月 26 日，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审议了《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对该项报告发表同意和认可意见。

（五）2015 年 12 月 14 日，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，审议了

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对该议案发表同意和认可意见。

三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1、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

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山东和信”）为公司聘请的年度审计机构，自聘任以来，该事务所一直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尽职尽责，忠于职守，认真开展年度审计工作，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。

2、向董事会提出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

经董事会审计委员审议表决后，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山东和信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。

3、与外部审计机构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及在审计中发现的重大事项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与山东和信就年度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未发现在年度审计中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。

（二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

在公司年度审计期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多次了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进展情况，两次审阅公司财务报表，并发表认可意见。同时，还两次向山东和信发出督促函，督促会计师按计划出具审计报告，确保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。

（三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推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，督促指导公司内控管理部门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，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，认为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和符合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的规定和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。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自我评价，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。

（四）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为更好的使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审计人员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听取了双方的诉求意见后，积极进行了相关协调工作，以求高效准确的完成相关审计工作。

（五）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规定，在

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，认真审阅议案和资料，并发表了相关意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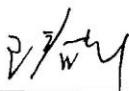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总体评价

2015 年度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能够忠实而勤勉的履行工作职责，积极关注公司发展状况，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充分发挥专业职能，不断提升科学决策能力，提高议事效率，对年度内所审议事项进行了认真分析与判断，作出了科学而合理的决策，有力地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为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报告签署页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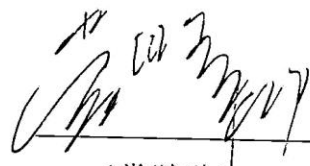
审计委员会成员：



(王春华)



(戴武堂)



(常胜秋)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